

# 原白河县文广旅游局

##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1) 贯彻落实中省关于文化文物、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中省市旅游业发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文化文物、广播影视、新闻出版事业及产业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制定促进全县旅游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和办法并组织实施；指导乡镇加快旅游产业发展。

(2) 积极推进全县文化文物广电领域的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体制机制改革；负责文化文物、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科研及新技术的推广应用和统筹安排事业建设经费预算。

(3)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宣传、文化艺术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广播电视宣传、文化艺术创作、舞台艺术精品工程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优秀新闻稿件及各类文化艺术、广播电视作品的创作、评选、推荐工作；指导管理全县文学、艺术事业和艺术表演团体以及对外文化交流和对外宣传工作。

(4) 拟订全县广播电影电视事业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广播电视发射、节目传送、节目监测和安全播出管理；负责全县广播电视节目综合覆盖等重大事项的指导、协调和管理；建立健全广播电视村村通工作的长效

机制，构建农村广播电视的公共服务体系；负责对全县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节目的业务监管；管理全县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负责全县电影发行、放映及音像制品和广播电视节目的交流进口管理工作。

（5）拟订全县文化广电产业发展规划，统筹、指导、协调全县文化产业发展；指导全县艺术创作与生产，扶持代表性、示范性、实验性文艺品种，推进各门类艺术生产的发展；组织管理全县重大文化活动，制定全县性文化艺术比赛、评奖等活动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6）拟订全县文物保护及文博事业发展规划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组织实施文物古迹保护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优秀民族文化和地域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

（7）指导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对文化艺术及新闻出版经营活动和全县从事演艺、出版、广播电影电视节目制作的民办机构的监管；负责对文化营业场所实行经营许可证管理和出版物市场管理；组织协调全县文化市场“扫黄打非”工作；指导查处非法出版物和非法出版活动的案件。

（8）负责新闻单位记者证的管理，负责媒体驻县分支机构和记者站的监管，协助查处违法新闻活动；负责全县著作权管理工作。

（9）指导管理全县对外文化交流和对外文化宣传工作。

（10）指导管理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系统有关协会、

学会、研究会工作。

(11) 制定全县旅游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旅游资源普查，指导乡镇旅游发展规划的编制及实施。

(12) 研究制定全县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协调全县旅游商品、宣传品和纪念品的开发；负责全县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组织重大旅游促销活动。

(13) 协调指导全县旅游景区（点）规划和开发建设；审查旅游建设项目的可行性；协调指导全县旅游招商引资工作；负责全县旅游景区（点）质量等级划分及评定有关工作；协调指导红色旅游工作。

(14) 组织实施全县旅游行业执行各类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研究制定全县旅游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经营国内、国际旅游业务的旅行社设立的前置审查；负责全县宾馆、饭店、农家乐的星级评定与导游年检；指导全县乡村旅游发展，开展省市级旅游示范村申报工作。

(15) 依法管理全县旅游市场，加强旅游市场监督检查，优化旅游业发展环境；受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的合法权益。

(16) 负责全县旅游综合协调和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组织开展旅游行业安全执法检查，协助处理旅游安全事故；负责全县假日旅游指挥中心的日常工作。

(17) 制定实施全县旅游行业教育培训规划和人才培养计划；指导全县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和诚信体系建设。

(18) 负责组织有关本县旅游业发展重大课题调研、旅游市场调查、旅游统计分析、旅游信息发布和旅游网站建设。

(19)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根据上述职责，县文广旅游局内设 4 个股，即：行政股、文化文物股、旅游股、广播电影电视股。

根据县委县政府机构改革方案，本部门 2019 年更名为白河县文化和旅游广电局，相关内设机构随之调整。

##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 **(一) 以构建和谐文化为目标，助推文化事业发展**

1、优化公共文化服务政策软环境。县委办、政府办出台印发了《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白河县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实施方案》和《白河县政府购买公共演出服务实施办法》等文件，8 月 23 日县政府召开常务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及时成立了白河县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并于 12 月 17 日印发了《白河县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实施方案》。

2、加强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结合桥儿沟古街区建设，投资 450 余万元扩建文化馆业务用房 700 余 m<sup>2</sup>，改建 1000 余 m<sup>2</sup>，县政府无偿调拨国有资产房屋近 3000 m<sup>2</sup>作为图书馆、文管所业务用房，全县万人拥有公共图书馆设施面积达 385 m<sup>2</sup>。县图书馆在全国第六次图书馆评估中被授予国家二级图书馆。按照市上下达的 2020 年前我县要完成 132 个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的工作任务，三年来共计完成 99 个，今年完成 36 个，达标率达到 27%。

3、坚持做好免费两馆开放。县文化馆始终坚持脚踏实地

干好免费开放工作，制定各项免费开放制度，公示免费开放项目。全年县文化馆免费开放时间达到每周 63 小时以上，错时开放成效明显，服务对象达到 2 万余人次，充分发挥了文化阵地桥头堡的作用。图书馆坚持天天开放，每天接待读者 200 余人次，借阅图书 200 余册。

4、扎实开展文化惠民活动。一是精心组织春节文化活动、省级品牌项目“群星有约”、社区文艺展演、2018 年春节晚会、三八妇女节文艺演出、百姓大舞台展演、道德模范暨第一届白河好人颁奖晚会、迎国庆暨第四届文艺精品奖颁奖晚会及安康节拍广场舞等展演活动，极大的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二是积极策划第二届“云间桃花·水色白河”系列活动文艺展演。三是“精准扶贫·文化同行”文化惠民演出，以寓教于乐的形式让群众理解、接受当前政策。四是保质保量完成了全县“一村一场”免费文艺演出任务。全年完成文化惠民演出活动共计 156 场，其中县级大型文艺活动 50 场，送文化下乡 106 场，惠及群众约 117060 人。六是县图书馆创新工作方法，通过开展书香伴我过大年、益智电影乐翻天、送图书送阅读进社区、诵读达人秀总决赛等活动吸引了大批读者，为全县人民营造了浓厚的读书氛围；4.23 阅读日在白河高级中学举办了全县中学生诗词大会选拔赛开赛，近 1000 名师生参与活动；完成少儿公益活动 20 余场次；文学艺术沙龙活动两场及送图书进农村等“六进”活动 30 余场次；在县政务中心、县人民医院、狮子山社区等处设立馆外阅读站点，在狮子山广场设立 24 小时自助书屋，保证了广大群众读书需求。

5、积极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石坎梯地申遗文本、

视频资料制作完毕，已将申报文件《关于将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石坎梯田修造技艺申报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请示》报县政府审定。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锡绣技艺已申报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6、加强规上文化企业培育管理。我局鼓励引导现有 5 家规上文化企业扩能提效，目前营业收入保持较高增速，企业发展势头良好，截止 11 月规上文化营业收入达 947 万元，同比增长 54.92%。今年拟培育规上文化企业 4 家，分别为白河汉水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白河县音悦汇文化产业有限公司、陕西捷锐广告标识设计制作有限公司、金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加大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力度。以促进文化市场繁荣为宗旨，在鼓励发展文化产业的同时，依法对文化市场进行管理，对网吧、书报刊、音像制品、歌舞娱乐行业等进行定期检查，加强校园周边环境的一系列整治。按照市上统一要求，每月对全县系统注册等级的文化旅游市场及文物保护单位开展执法检查，执法对象近 242 家；开展“双随机”抽查 50 次，共抽查市场主体 130 家；联合公安、消防等部门开展执法两次；利用法制宣传日、知识产权保护日等重大节日活动，组织执法人员开展法制宣传，发放宣传资料 3000 余册；组织召开了全县“扫黄打非”工作会议，印发了《白河县 2018 年“扫黄打非”行动方案》及“扫黄打非”五大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并认真组织开展，积极推进“扫黄打非”进基层及试点示范、标准化建设 35 个，积极申报创建省级示范点 5 个；5 月 29 日邀请市执法支队周高信支队长来我县做了《开展“扫黄打非”净化社会文化环境》为主题的专题业务培训会；积

极组织开展“舆论环境”集中整治工作，深入开展“净网”、“秋风”两大专项行动，认真组织排查和深挖问题线索，确保了白河公共文化娱乐市场正常运转，有效杜绝了黄赌毒现象发生，全县文化市场呈现出健康有序繁荣的态势。

8、扎实做好文物保护维修工作。卡子张家大院 A、B 栋维修保护工程已顺利完工，卡子桂花黄氏民宅维修保护正在实施。张氏民宅民俗博物馆布展基本完成，安防、消防工程获省文物局立项，目前已完成招投标，即将进点施工。县文博馆布展方案已立项并批准，并于 12 月 10 日完成了招投标工作，2019 年进点施工。

## （二）以提升办台质量为核心，加强广电事业建设

1、宣传力度不断加大。修订完善了《新闻记者绩效考核奖励办法》，促进新闻宣传提质量、上数量、增位次，确保了内外宣传保持良好的态势。县电视台制作播发新闻 840 条，广播新闻 835 条，公益广告 6660 条，开办专栏 12 个，省市采用 429 条，在省市台发稿情况综合评比中，一直稳居全市前三位。

2、广电事业持续发展。继续做好广播电视村村通、户户通维护管理工作，对全县 16000 余套村村通、29000 余套户户通提供服务，确保户户通，长期通。调频广播自开播以来，不断更新节目内容，目前有自办节目有 5 个，安装调频音箱 200 余个，扩大了电台节目的覆盖面。积极争取国家贫困地区县级电视台制播能力建设项目，采购了一批高清广播电视设备，完成了虚拟演播室的装修，大大提升了电视节目编播质量。8 月份我县委托国家广电总局广科院进行应急广播体系设计方案，经前期现场勘查，座谈交流，反复讨论修

改，于 11 月完成系统建设设计方案。11 月 28 日省广电局组织专家对技术方案进行了评审，按评审批复细化建设方案，进一步完善 117 个行政村（社区）的实施方案。

3、广播电视安全播出。按照“突出重点、狠抓落实、消除隐患、抓出实效”的安全播出原则，实行节假日 24 小时值班制度，确保安全播出，圆满完成了全国“两会”“进博会”等重要播出保障时期的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工作，实现了安全播出“零事故”。

4、有线服务深得民心。继续采取“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项目”的方式，以政府补一点，企业贴一点，老百姓出一点的新型购买模式，解决了农村用户看电视难的问题。目前有线电视通乡镇户户通工程全部完成主干网、分配网建设，累计安装 25100 户。

5、积极实施公益放映。全县设置固定放映点 10 个，按照每村每月一场电影的要求，各数字电影放映队坚持免费放映，共计放映电影 1400 余场。

### **（三）以全域旅游建设为抓手，完善旅游基础设施**

1、坚持规划引领。围绕《白河县旅游发展总体规划》《白河县城旅游城市重要节点开发建设规划》两个文本，完成《白河县全域旅游总体规划（初稿）》，县规划委已组织初评，正抓紧修改。启动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工作，起草了《白河县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实施方案》，已送县委县政府审定。

2、积极推进创建工作。2017 年桥儿沟文化旅游街区 and 天宝梯彩农园成功创建为国家 3A 级景区，正阳大酒店创建为三星级酒店。今年启动了庙山寨 3A 级景区、天宝梯彩农

园 4A 级景区和正阳大酒店四星级、天宝农庄三星级的创建工作。正阳大酒店四星级、天宝农庄三星级创建已通过市星评委初验。

3、注重旅游宣传推介。组织参加安康“春来早”旅游季西安推介会、龙舟节、陕西省旅游商品博览会、中国丝绸之路旅游博览会等节会大力宣传白河旅游资源，扩大了白河的知名度和对外影响力。组织开展“云间桃花·水色白河”赏花游园和“中华福地小武当”三月三庙会，邀请相关媒体对我县旅游资源进行宣传推介。联合人社局、金奇职业技术学校开展旅游业从业人员培训，受训人数 300 余人。

4、强化旅游发展保障。起草了《关于推进旅游产业发展的决定》《白河县旅游产业发展奖励办法》《白河县星级农家乐评选标准》《白河县特色民宿评选标准》，通过一系列措施和办法，使我县旅游业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年接待游客和旅游综合收入逐年攀升。

#### **（四）以脱贫攻坚为重点，扎实做好扶贫工作**

1、提高工作认识。切实做好帮扶工作，选派一名副科级领导到帮扶村任第一书记，一名同志为工作队员。全局 23 名干部结对帮扶 134 户贫困户，帮扶责任人每月至少到户 1 次以上，认真摸清帮扶贫困户基本情况，找准帮扶办法，制定帮扶计划，落实帮扶措施。自开展帮扶工作以来，除干部自发捐资捐物帮助贫困户解决实际困难外，在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上，解决办公经费 3 万元，帮助联系争取资金 60 万元修建通组公路 2.5 公里。

2、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微信平台、文艺下乡等平台，突出脱贫专项工作、帮扶先进典型、残疾

人脱贫攻坚先进事迹的宣传，引导社会各界、各行业和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到活动中来。县电视台开设《脱贫攻坚进行时》专题栏目，积极向省市传送扶贫类稿件 100 余条。“刘家成一双腿跪行奋力脱贫”“巴文成一失去双手也能做脱贫路上的能手”等一系列脱贫攻坚的先进事迹在省、市台报道，营造全社会关注、支持、参与我县脱贫攻坚战的浓厚氛围。为进一步加强文化扶贫工作成效，组织开展了“清风送廉助脱贫”主题文艺演出，“精准扶贫·文化同行”文化惠民演出，免费为各镇、村开展送戏、送演出 130 余场次。

3、遵守扶贫工作纪律。按时参加县上组织的各类扶贫会议、培训、考核等各项工作，在思想和行动上始终与中央的各项政策保持一致，在扶贫工作中不增加基层负担，不违反规章制度，扶贫工作始终抓得实、抓得牢。

### （五）中心工作

1、法制建设工作。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全年组织文广系统法制学习 4 次，干部的法律意识和履职尽责水平进一步提高。县执法队定期对全县文化市场经营单位进行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培训，切实提高安全经营、规范经营的意识和能力。通过定期、不定期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自查自评工作，对存在的不足及时整改，不断提高执法水平，确保了白河公共娱乐市场正常运转。

2、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认真完成了法制宣传、平安创建、社会风险评估、平安建设联系点包抓、调研等工作。积极组织单位干部职工学习防护安全常识、主动参与平安创建工作，确保了文广系统和包建村的平安建设工作顺利进行，全年未出现不安全事故。

3、党风廉政建设。落实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切实落实班子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组织干部学习《党风廉政建设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规章制度，要求单位干部职工按照廉政准则办事，对不遵守单位各项工作纪律的严格执行绩效工资管理制度，对工作态度不端正，思想不积极，不遵守纪律，工作懒散等情况进行明察暗访，及时发现问题，把好作风建设关口。

4、宣传精神文明及新民风建设。局党组中心组制定了理论学习计划，加强对文广系统党员领导干部意识形态的培训，中心组全年组织集中学习12次，并做到“一学一报”。积极组织开展了春节系列文化活动、“云间桃花·水色白河”赏花游园，“养生祈福庙山寨中华福地小武当”庙会等大型文化活动近50场，组织“精准扶贫·文化同行”演出10余场次。完成了党报党刊征订和发稿任务，圆满的完成了宣传及精神文明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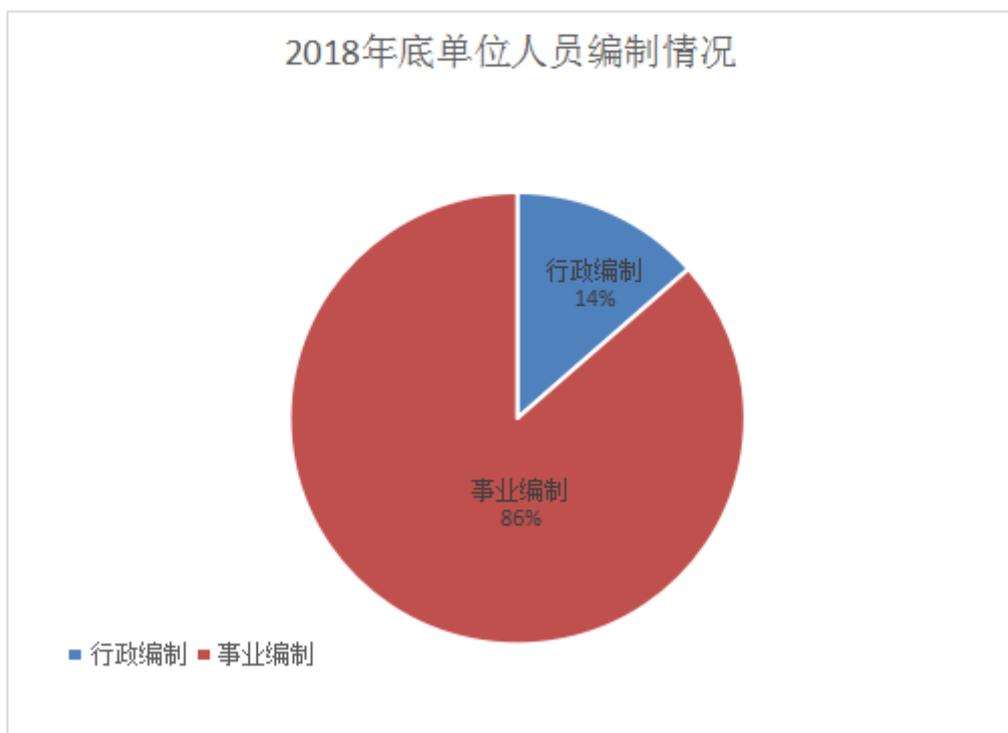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决算和所属二级单位决算。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4个，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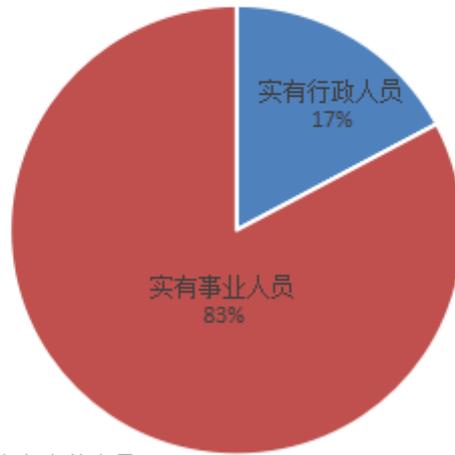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142001	原白河县文广旅游局本级（机关）
142002	白河县文化馆
142003	白河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142004	白河县图书馆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64 人；实有人员 64 人，其中行政 11 人、事业 5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2 人。



2018年底单位实有人员情况



■ 实有行政人员 ■ 实有事业人员

##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8 年度收入合计 1923.56 万元，较上年增加 43.99 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政府加大对公共文化资金投入，文化旅游项目、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等项目资金增加。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2050.4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0.57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长，加大了对公共文化资金投入支出，文化旅游项目、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等项目收支同增长。

2.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1923.56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

2018 年本年支出合计 2050.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93.88 万元，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占总支出的 39%；项目支出 1256.55 万元，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预算支出之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我局主要包括县财政购买有线电视服务、黄氏民宅维修、广播电视台维护建设、电影公司门面租金返还、旅游标识牌制作、文化活动补助等专项业务支出，占总支出的 61%。

##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923.5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5.16 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政府加大对公共文化资金投入，文化旅游项目、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项目资金增加。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973.2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8.25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长，加大了对公共文化资金投入支出，文化旅游项目、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项目收支同增长。

###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973.32 万元（基本支出 782.39 万元，项目支出 1190.81 万元），其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64.84 万元，主要是文化支出 787.58 万元，文物支出 343.23 万元，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 634.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 万元，主要是单位缴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抚恤金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0.97 万元，主要是单位干部职工医疗保险补助支出；农林水支出 80

万元，主要是构扒镇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补助支出。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人员经费 653.16 万元，主要为部门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抚恤金、养老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支出；公用经费 129.23 万元，主要是主要为维持部门正常运行而发生的办公、水、电及零星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支出。

(1) 人员经费支出 653.16 万元，包括：一、工资福利支出 637.05 万元（基本工资 218.89 万元、津贴补贴 78.85 万元、奖金 9.15 万元、绩效工资 149.5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3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2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8 万元、住房公积金 48.4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9 万元）；二、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 16.11 万元（抚恤金 6.95 万元、生活补助 4.95 万元、奖励金 3.2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95 万元）。

(2) 公用经费支出 129.23 万元，主要为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23 万元（办公费 20.61 万元、水费 0.2 万元、电费 5.1 万元、邮电费 4.07 万元、差旅费 26.21 万元、维修（护）费 3.15 万元、会议费 0.49 万元、培训费 0.33 万元、公务接待费 7.65 万元、劳务费 23.79 万元、工会经费 6.9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7.5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费 7.87 万元）。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 (三)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因公出国（境）支出，与上年一致。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购置电视台新闻转播车 1 辆，支出 19.69 万元，经安康市车改办批准，我局广播电视台采购移动转播特种车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23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27 万元，主要是因为压缩控制支出；较上年增加 1.44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增加广播电视台采购移动转播特种车 1 辆，运行维护费相应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公务接待 126 批次，916 人次，支出 7.65 万元，主要是省市领导来我县调研检查、省市电视台记者采访等公务活动，与上年相比，减少 1.09 万元，减少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按照接待标准接待。

2、培训费支出情况。2018 年培训费 0.33 元，较上年减少 5.90 万元，主要是上年度举办旅游从业人员培训，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3、会议费支出情况。2018 年度会议费 0.49 万元，主要是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会议支出，较上年增加 0.49

万元，上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2018 年本部门对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56.55 万元。对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电影公司维修运转及退休费、公共文化服务类 3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较为完善、指标较清晰，各项业务工作开展有序，能够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进行监管；项目任务完成质量好、完成率较高，均达到了预期目标。通过项目实施，社会效益较显著。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1.36 万元，执行数为 301.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2018 年农村有线电视用户共 25100 户，以政府补一点，企业贴一点，老百姓出一点的新型购买模式，解决了农村用户看电视难的问题，保证全县 2 多万户农村群众收听、收看到了中、省、市、县四级广播电视节目，确保了各级党和政府的声音传送到千家万户，提高白河县乡镇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建设覆盖率，促进了白河农村精神文明和信息化建设的同步发展。“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绩效自评表附后。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01.36	301.36	100	100%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1.36	301.36	1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18 年逐步提高农村有线电视的覆盖率, 尽早实现 113 个行政自然村群众居住集中区域的全覆盖, 逐年提高有线电视覆盖区域的入户率, 农村有线电视用户达到 25000 户。				有线电视覆盖区域的入户率达 85%, 农村有线电视用户达到 25100 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60 分)	数量指标	农村有线电视用户	25000 户	25100 户	20	
			有线电视覆盖率	90%	90%	20	
		质量指标	设备运行达标率	100%	设备运行达标率 100%	10	
			设备信号	强	设备信号强	10	
	效益指标(30 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按时	按时	20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贫困户、五保户有线电视用户工作透明度	公开	农村贫困户、五保户有线电视用户已公开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有线电视用户满意度	≥90%	≥90%	1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 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 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电影公司维修运转及退休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电影公司维修运转及退休费”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按时足额发放退休职工工资补差额、生活费、遗属补、医疗保险等及聘请员工工资，及时消除影剧院安全隐患，对卫生环境进行清理。使电影公司退休职工能得到应有的生活补助，影剧院成为我县一个文化传播场所，各项文化活动能够顺利的开展。“电影公司维修运转及退休费”绩效自评表附后。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项目名称		电影公司维修、运转及退休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100	100%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	50	1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证电影公司退休职工生活费的发放及医疗保险的缴纳; 目标2:保证电影公司聘请员工工资的发放; 目标3:保证电影公司的日常运转及维护。				目标1:完成电影公司退休职工生活费的发放及医疗保险的缴纳; 目标2:完成电影公司聘请员工工资的发放; 目标3:完成电影公司的日常运转及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退休职工工资足额发放	正常	足额	15	

			全年共完成放映公益电影数	1400	1400	15	
效益指标(40分)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人员工资	按时	按时	20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电影放映受益群众	≥21 万人次	32.51 人次	20	
满意度指标(3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15	≥90%	≥90%	15
			退休职工满意度	15	≥90%	≥90%	1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3、“公共文化专款类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公共文化服务类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44.54 万元，执行数为 905.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主要产出和效果：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主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达标率建设；新闻宣传提质量、上数量，增位次，确保了内外宣传保持良好的态势，力争年度综合评比位次靠前；旅游工作抓创建，求突破，利用旅游推介、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宣传各镇旅游资源和文旅活动，炒热乡村旅游，促进旅游快速发展；加强文物保护工作，完成黄氏民宅维护修缮工程、博物馆安防、布展等工作；对文化市场进行大型的联合检查，确保文化市场净化率。通过项目实施，加快了我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公共文化服务类项目”绩效自评表附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44.54	905.19	100	100%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44.54	905.19	1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主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达标率建设；</p> <p>目标 2：旅游工作抓创建，求突破，利用旅游推介、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宣传各镇旅游资源和文旅活动，炒热乡村旅游，促进旅游快速发展；</p> <p>目标 3：加强文物保护工作，完成黄氏民宅维护修缮工程、博物馆安防、布展等工作；</p> <p>目标 4：启动我县、镇、村三级广播网建设；</p> <p>目标 5：围绕广电扶贫，全面推进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和智慧乡村建设，全面实现广电网络全覆盖</p>			<p>1、抓好“两馆一站”免费开放工作。</p> <p>2、全年完成文化惠民演出活动共计 156 场，其中县级大型文艺活动 50 场，送文化下乡 106 场，惠及群众约 117060 人。</p> <p>3、每镇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大型的文体活动，每村每月至少开展 1 次小型文体活动。</p> <p>4、积极完成市县考核任务。</p> <p>5、县电视台制作播发新闻 840 条，广播新闻 835 条，公益广告 6660 条，开办专栏 12 个，省市采用 429 条，在省市台发稿情况综合评比中，一直稳居全市前三位。。</p> <p>6、做好张黄大院维修保护工程现场监理工作</p> <p>7、旅游工作有突破。</p> <p>8、对文化市场进行大型的联合检查，确保文化市场净化率。</p> <p>9、34 个镇、村、社区（搬迁社区）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全部完成，建成示范点 4 处。</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60 分）	数量指标	“两馆一站”免费开放	≥8 小时/天	≥8 小时/天	10	
			综合文化中心示范点	4 处	4 处	10	
		三下乡	121 场	156 场	5	演出任	

							务已完成，资金未兑付
			综合文化服务中心	33 个	33 个	10	
			规上文化企业培育管理	3 个	3 个	5	已完成，奖补资金未兑付
		质量指标	新闻宣传名次	前五名	第三	10	
			新闻宣传质量提升	提升	提升	10	
	效益指标（30分）	时效指标	2018年12月31日	完成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文化市场和网络文化净化率均达	≥95%	≥95%	10	
			送文化下乡群众知晓率	80%	8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传承优秀文化、本土文化、民族文化	有效	有效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文化生活丰富，群众满意度	85%	85%	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 白河县文广旅游局

自评得分: 89

<p>(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p>	<p>白河县文广旅游局是我县的文化、广播、电影、电视、旅游、新闻出版行政主管部门, 承担我县文化旅游事业发展, 群众文化组织, 文物保护、稽查, 负责编制全县旅游行业发展规划、实施行业管理和监督等, 负责全县广播电视发射、节目传送、节目监测和安全播出管理工作。</p>
<p>(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p>	<p>2018 年本年支出合计 2050.4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93.88 万元, 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占总支出的 39%; 项目支出 1256.55 万元, 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 在基本预算支出之外, 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我局主要包括县财政购买有线电视服务、黄氏民宅维修、广播电视台维护建设、电影公司门面租金返还、旅游标识牌制作、文化活动补助等专项业务支出, 占总支出的 61%。</p>
<p>(三) 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主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达标率建设, 繁荣文化创作、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活跃群众文化;</li><li>2、文化产业主攻融合发展, 完成培育规上企业任务;</li><li>3、旅游工作抓创建, 求突破, 利用旅游推介、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宣传各镇旅游资源和文旅活动, 炒热乡村旅游, 促进旅游快速发展;</li><li>4、广电工作抓宣传, 扩效益, 高度重视安全播出, 杜绝一切不安全事故发生;</li><li>5、文化市场管理抓规范, 上水平, 加大“扫黄打非”工作力度, 确保全年文化市场净化率达 90%以上;</li><li>6、保证文化馆、图书馆全年免费对外开放;</li><li>7、加强文物保护工作, 完成黄氏民宅维护修缮工程、博物馆安防、布展等工作;</li><li>8、启动我县、镇、村三级广播网建设;</li><li>9、围绕广电扶贫, 全面推进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和智慧乡村建设, 全面实现广电网络全覆盖。</li></ol>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p>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p> <p>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p> <p>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p>	<p>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p> <p>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p> <p>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p> <p>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p> <p>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p> <p>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p> <p>预算完成率&lt;70%的，得0分。</p>	<p>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p>	2980	2050	4		
		预算调整率(5分)	5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gt;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p>	≤5	11%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p>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p> <p>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p> <p>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p>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p> <p>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p> <p>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p>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p> <p>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p>			40	40		

		项目 效益 (20 分)	20		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geq*$ ) 得分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 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leq*$ ) 得分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 值。			20	20		
--	--	-----------------------	----	--	--	--	--	----	----	--	--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74.57 万元，用于维持机关日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 2017 年同口径增加 17.85 万元，增加 3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临聘人员，造成劳务费支出增加，以及组织单位相关工作人员赴溧阳参加苏陕交流，造成差旅费增加。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677.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41.05 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446.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190.31 万元。其中：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及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 47%。

###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5 辆；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1 辆。

##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

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